

內政部 函

地址：54071南投縣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路21號(役政署)

聯絡人：田怡珊

聯絡電話：(049)2394471

傳真：(049)2394460

電子信箱：c018@mail.nca.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6日

發文字號：內授役徵字第1091040133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A01040000A109104013302-1.pdf、A01040000A109104013302-2.png)

主旨：為辦理109年應屆畢業役男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申請，請查照轉知並協助宣導。

說明：

- 一、鑑於教育學制應屆畢業時程及國防部新兵訓練中心每梯次接訓員額有限等因素，應接受4個月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待徵役男須分批安排入營服役。為因應應屆畢業役男可入營情形及配合國軍新兵訓練容量，爰按役男入營緩急需求依序區分為「6月可畢業優先入營」、「未申請優先或延緩入營」及「延緩入營」3個入營時段，提供役男可按個人生涯規劃擇一申請。
- 二、109年應屆畢業役男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申請系統，自109年5月18日上午10時起開放網路申請作業，役男可於本部役政署全球資訊網 (<https://www.nca.gov.tw/>) 主題單元「役男入營時程申請系統」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網站進入申請系統完成網路申請作業。
- 三、109年役男入營時程申請期間如下：



(一)6月可畢業優先入營：自109年5月18日上午10時至109年6月15日下午5點止。

(二)延緩入營：自109年7月1日上午10時至109年9月30日下午5點止。

四、敬請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協助轉知各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協助轉知各高中（職）學校，向應屆畢業役男宣導，俾渠等按個別情況，妥善利用入營時程規劃，以縮短等待服役時間。

五、檢送109年應屆畢業役男接受常備兵役軍事訓練入營時程說明、6月可畢業優先入營申請須知、延緩入營申請須知及圖卡各1份。

正本：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國防部、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本部役政署

